

屏東縣 111 學年度崇蘭國小慶祝兒童節班際體育活動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:111 學年度推展體育運動年度實施辦法之『SH150 方案及學生普及化運動』。
- 二、計畫目標：
 - (一) 提升崇蘭國小運動風氣，促進崇蘭國小學童運動興趣。
 - (二) 藉由本活動增進崇蘭國小學童班際間運動交流。
- 三、實施原則：
 - 一、普及原則:鼓勵學生運動，帶動班級運動風氣，達到普及化運動之目的。
 - 二、安全原則:結合現行健康與體育課程，選用安全性高、參與人數多且饒富趣味的運動進行賽。
 - 三、合作原則:班級組隊競賽，強化學生團隊精神。
 - 四、健康原則:透過體育活動進行增進學童運動量，促進身心健康。
- 四、主辦單位：崇蘭國小 學生事務處 體育組
- 五、協辦單位：三~六年級導師、本校體育授課老師。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12 年 03 月 30 日 13:30~16:00。
- 七、比賽地點：
 - (一) 三年級：崇蘭國小 羽排場。
 - (二) 四年級：崇蘭國小 風雨球場。
 - (三) 五年級：崇蘭國小 籃球場。
 - (四) 六年級：崇蘭國小 操場。
- 八、比賽組別：
 - (一) 國小三年級排球低手對空擊球。✓
 - (二) 國小四年級排球班際九人制賽。✓
 - (三) 國小五年級班際躲避飛盤賽。
 - (四) 國小六年級班際樂樂棒球賽。
- 九、比賽資格：以班為單位，學生著運動鞋、運動服，即可參賽。
- 十、比賽規則：競賽規則參閱-各競賽活動實施計畫。
- 十一、報名時間及方式:即日起至 3 月 22 日止向各班體育老師以紙本方式報名。
- 十二、獎勵：前三名班級學生獎品一份，頒發團體獎狀乙張。
- 十三、經費來源：本項活動獎勵由捐資興學-各項活動費支出。
- 十四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經校長核可後辦理、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:

代理教師兼體育組長 林育秀

主任:

教師兼學務主任 江政麟

會計主任:

於所列經費科目額度內支取。

會計室主任 劉妍林

校長:

屏東縣立崇蘭國民學校校長 陳永峯

